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4-B747-06

修正案号: 39-8036

一. 标题: 安装放泄口和排放管

二. 适用范围:

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下述(1)段及(2)段中的所有飞机。

(1)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25A3580R2中列出的波音747-400F型飞机

(2)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25A3581R1中列出的波音747-400系列飞机。

注1: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, 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。对那些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的飞机, 如果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, 飞机所有人/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D段要求获得批准。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; 而且, 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, 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.FAA AD 2014-05-31

2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47-25A3580R2

3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47-25A3581R1

4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47-25A3580R1

5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747-25A3526R1

修正案号: 39-17803

2013 年 05 月 13 日

2011 年 06 月 30 日

2011 年 07 月 14 日

2009 年 2 月 20 日

6.CAD2008-B747-04
7.FAA AD 2008-08-25

修正案号: 39-5977
修正案号: 39-15479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8-B747-04, 39-5977

为防止水溢出接液挡盘进入卡片盒中的电气部件, 导致短路及丧失一些安全飞行的重要功能。要求完成如下工作, 事先已完成者除外:

A、安装和更换

在本指令生效后的24个月内, 根据适用性, 按照本指令A(1)段、A(2)段或A(3)段中服务通告的施工指南, 安装前后排放管, 重新布线, 安装一个新的接液挡盘和接液挡盘导流条, 并更换绝缘垫。

(1)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25A3580R2 (针对747-400F系列飞机)。

(2)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25A3581R1 (针对747-400 系列飞机)。

(3)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25A3581R2 (针对747-400 系列飞机)。

B、同步措施

对于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25A3581R1中的第一组飞机: 在完成本指令A段规定的措施之前或同时, 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25A3526R1施工指南的要求, 密封排放槽, 安装短管 (spud), 并安装左右两侧排放管, 本指令B (1) 和B (2) 段规定的要求除外。

(1) 如果工作正在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25A3581R1完成, 那么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25A3526R1图2中的步骤1至5则不作要求。(针对747-400系列飞机)

(2) 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25A3526R1图3步骤8中“更多数据”的部分, 其中描述“在短管 (spud) 卷边上安装排放管和搭接条”, 不做要求。

C、对之前完成措施的认可

如果在本指令生效之前, 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47-25A3580R1完成了本指令A段要求的措施, 本指令给予认可。

D、替代方法

(1)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
(2)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, 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。

(3) 经适航部门批准的能提供可接受安全水平的等效替代方法

（AMOC）可用于本指令所要求的修理。该修理方法必须满足飞机的审定基础，并且该批准必须专门引用本指令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14 年 5 月 2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14 年 4 月 30 日

七. 联系人： 董文强
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10-64596921